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四川轻化工大学  校外人员入校来访申报表（2023年版） | | | |
| 来访人员 | 等 共 人（名单附后，附件签字签章有效） | 预计来校时间 | 月 日 时来校  月 日 时离开 |
| 来人所在  单位 |  | 来校事由 |  |
| 是否带车 | 是 否 | 车牌号码 |  |
| 来访人员 联系人 | 姓名:  联系电话：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出入校区 （请在相应选项画√） | □汇南校区 □宜宾校区 □李白河校区 □汇北校区 | | |
| 受访部门 |  | 经办人及电话 |  |
| 来访人员我们已按照校区**属地的市级疫情防控要求**还进行“验查、备案”，内容有来访人身份识别，24小时内的健康码、行程码为绿码，从省外和行程码代“\*”的人员还需提供48小时核酸和24小时内校区属地的核酸检测阴性双报告等。  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  年 月 日 时 | | 受访部门意见（公章）：  负责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时 | |
| **注意事项:** 1.来访人员进校时须向校门值守人员出示身份证和本表，自觉接受入校防疫检测，按照规范佩戴口罩→核对身份信息→扫码→亮码→测温，符合疫情防控要求获准进校。完成工作后应及时离校，不得逗留。  2.受访部门认真履行好主体责任，按照省疫情指挥部要求“谁的人、谁负责”“谁失控、追谁责”“谁瞒报、追责谁”，做好宣传和前置审查。 | | | |
| **备 注** | **多人同时来访，请附名单。** | | |
| **四川轻化工大学保卫部（处）制** | | | |